

过敏宝宝为何这样多？

腹泻便血、湿疹痒痒、哮喘憋闷……这些都是过敏性疾病所致。成年人尚且难忍的病痛，若发生在娇弱的婴幼儿身上，会是怎样的折磨？

据统计，我国有12.3%的0-24个月婴幼儿过敏，发病率快速上升，过敏性疾病影响健康，严重的甚至危及生命。但与之相对的，是昂贵的治疗抚养费用，觉得过敏只是“别吃啥就行了”的社会低认知，以及亟待完善升级的防治能力。专家指出，过敏性疾病已成为社会和婴幼儿健康的沉重负担。

婴幼儿过敏发病率快速上升

1999年中国大陆0-24月龄婴幼儿过敏性疾病患病率仅为3.5%，然而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妇幼保健中心发布的调查报告显示，2014年已增至12.3%，相当于约每8个0-24月龄婴幼儿就有1个过敏。同时，过敏性湿疹、过敏性鼻炎、过敏性哮喘的婴幼儿发病率也在逐年升高。

长期从事儿童过敏问题研究的辽宁省预防医学会儿童保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沈阳安联妇婴医院儿童保健中心主任宫红梅表示，过敏是对正常无害物质的免疫系统增强反应，可能引起功能障碍或组织损伤。婴幼儿过敏如不及时干预可能造成生长迟缓，并诱发特应性皮炎、过敏性鼻炎、支气管哮喘等疾病，一旦发病终身相伴，难以治愈，且遗传性强。

霜降来了

五招教你过好秋天最后一个节气

10月23日是霜降，秋季一共有六个节气，最后一个就是霜降，霜降意味着马上就进入冬天了。从中医来说春夏养阳，秋冬养阴。秋天干燥风大，人们总感觉嗓子发干，多发口腔溃疡、咽喉肿痛，甚至脸上长痤疮。同时秋季开始降温，温度下降各种慢性病可能就高发了，特别是心脑血管。所以秋冬季养生特别重要。

鼻塞咳嗽，吃些南瓜

天气转凉，上呼吸道容易出问题，鼻塞咳嗽等，建议多吃些南瓜。

南瓜富含胡萝卜素，它在人体中会转化成维生素A，而维生素A有保护呼吸道和上呼吸道黏膜的作用。南瓜还含微量元素钴、锌、铜和果胶等，能促进胰岛素正常分泌，因而很适合糖尿病患者食用。高血压及肝脏和肾脏不太好的人也可适当吃些，能增强抗贫血抗病的功能。

南瓜既可当主食，蒸着吃；也能当菜，南瓜炖肉，还可做成南瓜粥。

气虚无力，栗子羊肉

这个时节，很多人总觉得身体懒洋洋，睡不醒，可能是伤了脾胃了，这时应选择补肾强筋、健脾养胃的食物。比如素有“干果之王”美誉的栗子，可煮粥，也可蒸制栗子糕。

羊肉也是不错的选择，但烹饪应以清淡为优，如清炖羊肉、羊肉炖萝卜等。一些水果也可作为清补的食材，如梨、苹果或者柿子。霜降吃柿子很“应景”，民间还有“霜降吃柿子，不会流鼻涕”的说法。

健脾养胃 喝乌鸡汤

民间有个说法叫“补冬不如补霜降”，霜降前后推荐喝乌鸡汤，比如用猴头菇炖乌鸡，中医认为乌鸡健脾益气、有养阴清热的作用，而猴头菇可以补脾、健胃、益气，最好在汤里再加些桂圆肉、红枣、灵芝，加几片和胃的生姜，霜降前后喝有很好的养生作用。

腹泻感冒，用点藿香

秋季易腹泻，但大多不是细菌感染所致，而是在还夏季“健康债”。夏季贪凉，体内寒气较重，深秋，外界暑热已褪去，体内寒凉就表现出来。寒气聚集在肠胃，就会引起腹泻或急性肠炎等。霜降前后还易感冒，且多属于“胃肠型感冒”。

应提醒的是，此类腹泻或伴有发热的“胃肠型感冒”，用藿香正气水效果往往较好。

情绪抑郁，适当补觉

《素问·四气调神大论篇》中说：“秋三月……早卧早起，与鸡俱兴。使志安宁，以缓秋形，收敛神气”，这就是说，秋风清肃，情绪易低落抑郁，起居应与气候适应，宜早睡，“补”夏季缺的觉，还可收敛神气。

老人、小孩在秋季最好睡木板床，被子软硬适中，床上的垫毯、被套要清洁，且宜早起锻炼，能够清肺气。

(任民)

过敏并非只是“这也不能吃，那也不能碰”的“小事”，而是难以治愈的威胁，严重影响儿童智力、生活质量及社会交往程度，甚至是可能会“要命”的“大事”。

“我曾接诊过2个月大的患儿，过敏导致消化出问题，排便全是鲜血；6个月大的患儿特别瘦弱，脸上、全身几乎没有一块好皮，全是湿疹渗出的黄色液体和结痂。”宫红梅告诉记者，还有患儿因过敏性结肠炎导致脱水，及时抢救才挽回一条命，有患儿喉头水肿、过敏性哮喘，差点活生生被憋死。“一些过敏患儿因起湿疹、食物过敏等受到欺凌、歧视，影响身心性格发育。”

为何这么多孩子过敏？辽宁省妇幼保健院儿科过敏门诊主任谭春迎表示，过敏性疾病的发生和发展取决于遗传和环境因素，近年来患病率增加主要与外界环境因素有关。室内外空气污染、烟草烟雾暴露的环境增多，儿童户外运动减少、呼吸新鲜空气少，都可能诱发过敏性疾病。

“过度使用日化产品、食品添加剂泛滥、儿童肥胖率增加、剖宫产率高、母乳喂养率低、不合理使用抗生素等问题，也导致过敏现象增多。”谭春迎说。

“养不起”的过敏娃，“待升级”的防治能力

深圳市儿童医院主任医师李永柏曾指出，过敏性疾病已成为社会和婴幼儿健康的沉重负担。

氨基酸奶粉和深度水解奶粉，是过敏婴幼儿除母乳外获得营养的主要途径。家住沈阳市苏家屯区的过敏宝宝小昱(化名)今年4岁，患有过敏性哮喘。妈妈李响给记者算了一笔账：一桶400克装的氨基

酸奶粉市场零售价从300多元至400多元不等，一桶只能喝3天，婴儿期每月奶粉钱近4000元；后来又因为哮喘经常去医院“报到”，每个月医药费2000多元，且身体弱，一有流感就容易“中招”。

“因为吃不起这么贵的奶粉，只能给他早加辅食，一岁不到就断奶了。我和他爸一个月工资加起来1万元钱，压力特别大。根本不敢想要二胎，他一个都快养不起了。”李响说。

0-4岁是过敏性疾病发病高峰期。科学及时的干预覆盖孕期、哺乳期、婴幼儿体检全过程，目前无论是大医院还是基层社区医院在母亲孕检、产后康复指导方面，都有针对胎儿过敏风险、婴儿过敏反应的评判和干预。

婴幼儿体检和孕中期体检主要由基层医院承担。作为过敏婴幼儿筛查的重要关口，基层医院的儿科保健医生对过敏诊断的能力不足，体检也基本没有针对过敏的询问和检查。一位不愿具名的业内人士透露，基层儿保执业医师以护士和低职称执业医师为主，副主任医师及以上的少，诊断能力不足，医疗水平参差不齐，相关岗位培训学习也较为缺乏。

谭春迎等专家表示，现有医疗框架也无法满足婴幼儿过敏门诊需求。婴幼儿过敏门诊需儿科全科、皮肤科、眼科、耳鼻喉科、变态反应科医生一同处理，目前儿科综合性人才严重稀缺，鲜有医院开设专业婴幼儿过敏门诊。

过敏性疾病需引起足够重视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妇幼保健中心在调查报告认为，过敏性疾病已成为影响我国婴幼儿健康的主要疾病之一，这



一公共卫生问题需引起医疗保健工作者、孕妇和婴幼儿家长的足够重视。

宫红梅表示，我国针对过敏问题重要性的宣教不足，不少医生和患者不了解过敏的原理和危害。过敏性疾病大多慢性起病，且早期识别有困难，“有家长以为孩子长疹子、便秘腹泻、哭闹不是大问题，体检又没查出来，就在网上咨询咨询、抹点药膏算了，结果耽误了最佳干预期。”

谭春迎等专家建议，制定儿童过敏性疾病实施标准化管理方案，加强儿科和儿保力量，培训合格的过敏门诊医生；从产科、儿科开始增加对过敏问题的重视，在孕检、婴幼儿常规体检中间询问筛查；妇幼系统加强对基层医生的专业培训，把好孕产期到婴幼儿期的每一个关口。

还可加强社会宣教，有条件的地区为公众开放过敏常识的公共科普课堂，进一步提高自然分娩率，大力倡导“第一口奶”为母乳，提高母乳喂养率，并对儿童增加健康营养指导、科学喂养指导。

(新华社记者 彭卓)



漫画：讹言惑众

燕麦致癌，食盐有毒……在很多网络自媒体上，食品安全谣言层出不穷。一些旧谣言甚至在专家辟谣后，过一段时间改头换面卷土重来，阅读量动辄10万以上，引发人们的焦虑。

《2017年食品造谣治理报告》显示，微信是食品谣言传播主平台，占比高达72%；其次是微博，占21%。

“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利用自媒体造谣已呈现公司化运作趋势，形成“以谣生利”的产业模式。

新华社发 曹一作

勿把肿瘤早期预警信号误当“老年病”

新华社武汉电(记者黎昌政)临床上经常发现这样的病例：以为自己的不适症状是“衰老”所致，最后却发现是肿瘤，错过了最佳治疗时机。专家提醒，60%的恶性肿瘤发生在60岁及以上人群，年龄越大越易患病，老年人要警惕肿瘤的侵袭，谨防被“老年病”掩盖。

武汉同济医院肿瘤中心医护人员近日走进社区，开展了一系列的防癌科普教育宣传活动。同济医院肿瘤中心主任袁响林教授说，60岁以上的老年人是肿瘤高发人群，80岁左右达到发病高峰。老年人无症状的潜伏肿瘤较多，其“无症状”并非绝对，而是肿瘤症状被他老年

性疾病掩盖。如肺癌的咳、喘的症状可能被老慢支、肺气肿、慢阻肺等疾病所掩盖，肠癌的便秘症状可能被老年习惯性便秘所掩盖。

袁响林说，临床上，年轻的肿瘤患者多表现出一些原发癌特有的症状，而老年肿瘤患者，往往表现出一些非特异性，如衰弱、乏力、全身痛等，易被当作一般衰老表现而被忽视。

许多老年疾病的症状与肿瘤表现类似，易被误诊。如骨肿瘤可表现为关节疼痛和骨质疏松，容易被误认为是老年退行性关节炎或风湿病；颅内肿瘤可表现为头痛、头晕、偏瘫，容易被误认为是

老年人的中风。

袁响林提醒，无论是老年人，还是年轻人，要重视癌症如下常见早期预警信号：持续性声嘶、干咳、痰中带血；消瘦、贫血或大便习惯改变、大便带血；吞咽困难胸骨后不适感；头痛、耳鸣、听力下降、鼻咽分泌物带血；无痛性血尿；身体浅表部位出现异常肿块；体表黑痣或疣色泽改变和增大；皮肤黏膜溃疡不愈；不明原因的发热；不规则、不正常阴道出血。

癌症可防可治，要早发现早治疗。袁响林说，由于老年人是肿瘤侵袭主要目标，对肿瘤的警惕性应更高，出现身体不适应及时到医院检查治疗。

围城内外

小玲在一家超市上班，月薪2600元。这笔收入在当地不高不低，女孩子喜欢买买化妆品和衣服，只要不追求名牌，也可以应付。

认识小玲的人却发现，最近她忽然像变了一个人，同事聚餐不参加，服装和化妆品打折也不动心，这可不像平时的风格。时间久了，同事们才得知了真相，原来，小玲谈了男朋友，两人相处两个月，可男孩忽然开口向她借钱。她觉得，这是考验感情的时刻，毫不犹豫地把仅有的5000元钱拿了出來。

钱是借出去了，但接下来，小玲心里就开始不舒服了，因为男孩当时说有急用，很快就会还钱，时间又过去了两个月，他却对此事只字不提了，借钱这事仿佛从来没有发生过一样。小玲钱包空空不说，内心也备受折磨，也无心打扮自己了。

这时，一位好心的同事劝她：“你们才恋爱没多久，他就开口向你借钱，并且

一借不还。他应该知道你上班也很辛苦的，攒点钱不容易，这样不懂得心疼人，将来恐怕有吃软饭的嫌疑呢！”小玲却茫然地说：“也许，他将来会还钱的，再等等……”

恋爱本来是美好的事情，小玲却如此痛苦，她看不清男友的真面目，继续拖延下去，损失的不仅是金钱，还有宝贵的青春。

我有一个旧同事苗苗，3年前离异，最初，因为婚姻失败留下的阴影太重，没有勇气重新开始。时间不饶人，一晃就32岁了，就在她想要开始新生活时，有人介绍了一个男人，对方也是离异，但是，年龄足足比她大了20岁。两人之间谈论最多的话题，就是一起吐槽前任。

年龄差距这么大，又没什么话说，将来能够幸福吗？就在苗苗犹豫不决时，男人却屡次表示：“我们两个都是离异的，又各自带着一个女儿，条件正好相配呀。”

爱情需要一双慧眼

苗苗倾诉烦恼时，有位大姐一针见血地指出：“天下离异又带女儿的多了，你们年龄差那么多，这叫什么条件相配？我看他这是想坑你呢。想想吧，也许过不了10年，你就可以当他的免费护工了。”

本来，苗苗不相信老大姐说的话。直到有一天，她无意听到他在电话中跟他的妹妹说：“我再婚一定要找个年轻的，不图别的，将来万一得病，总有个人照料我……”直到这时，苗苗才有了那种被欺骗的感觉，心灰意冷地提出了分手。

茫茫人海，相遇不一定是缘，爱一个人就会想要呵护她。如果他一边和你交往，一边只考虑自己的感觉，这样的人显然是自私的，不值得去爱。想要把感情的纷扰看得清楚，就要具备一双慧眼，仔细而冷静地分析，只有看得真切切，才能做出正确的选择。

(张军霞)

法院提醒：

虚拟货币投资交易不受法律保护

新华社深圳10月22日电(记者周科)随着虚拟货币的流行，与之相关的纠纷频频出现。近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审理了一宗因投资买卖虚拟货币引发的纠纷。法院提醒，虚拟货币的投资交易不受法律保护，投资者要保持清醒理性。

原告赵某诉称，被告郑某向他介绍购买“蒂克币”和“DK矿机”的投资机会，并承诺3个月还本。出于对被告的信任，赵某向被告支付了108万元，委托被告购买“蒂克币”和“DK矿机”，并处理相关理财事宜。

赵某认为，被告郑某收到款项后未如约履行受托义务，既没有为自己购买“蒂克币”和“DK矿机”，也没有如实告知投资事宜。被告郑某仅向自己支付了44046元的“收益”后，便告知其所有的投资款化为乌有。赵某以委托合同纠纷为由向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委托合同并要求被告郑某返还委托理财款。

被告郑某辩称，他与原告之

间不存在委托关系，他是在原告赵某的请求下，作为好意帮原告开通账号和购买对应款项的矿机、数字货币，已购买的矿机和数字货币均移交给赵某，之后的交易均是原告赵某人本人操作的，自己没有从中获利。

法院经审理认为，原告赵某未提交证据证明其交易虚拟货币平台的注册、备案信息及合法性，在虚拟货币的合法性尚未明确的情况下，其投资交易不受法律保护，且本案可能涉及违法犯罪，不属于人民法院受理民事诉讼的范围，依法裁定驳回原告赵某的起诉。

法院提醒，根据相关规定，虚拟货币不是货币当局发行，不具有代偿性和强制性等货币属性，不具有与货币同等的法律地位，不能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虚拟货币发行融资，本质上是一种未经批准非法公开融资的行为，涉嫌非法发售代币票券、非法集资、金融诈骗、传销等违法犯罪活动，投资者不要被“高收益”冲昏头脑。

警方提醒：

朋友圈“炫富挑战”背后或藏骗局

新华社深圳电(记者周科)最近，网络社交平台出现“炫富挑战”，“一不小心”捧出了“全部家当”。深圳警方提醒，有些人“炫富”并不是为了娱乐，而是谋你的财富。

刘女士的高中同学小王近两个月突然在微信朋友圈里高调炫富，背的包包不是LV就是迪奥，让她羡慕不已。经过多方打听，刘女士得知小王正在做一个投入低但收益快的项目。刘女士联系上了小王，小王爽快地将自己的投资经理小付介绍给刘女士。

付经理向刘女士介绍，自己手上的这个项目属于低投入高回报，定期给投资者分红，投资2000元每月回报1000元，15天周期可以赚一半本金。刘女士心动了，先后向其推荐的投资网站支付6000元进场费。几天后，刘女士就收到该网站向其注册账号发来的“分红”1800元。

接着，付经理告诉刘女士，如果想要更高的分红，就得发展更多的人投资。一想到有这样的“好事”，刘女士立即联系自己的好友。为了让好友安心加入，刘女士还先行垫付了资金。一段时间后，刘女士已经投资3万余元，然而不到两个月，该网站突然无法正常打开，账号内的本金和分红均无法提现。

深圳警方介绍，透过这个案例可以发现，所谓的投资项目只不过是一种变相的网络诈骗，骗子先通过炫富骗取朋友圈好友的信任，再通过编造虚假项目，以定期分红、高额回报等方式为诱饵，拉人入伙投资，最后卷款跑路。

警方提醒，不少骗子会利用修改头像和昵称冒充他人，通常这样的人群来自“附近的人”或者许久不联系的“老同学”“老朋友”，炫富的照片一般是网上下载的。

警方提醒：

微信加附近人警惕“克隆”诈骗

新华社南京电(记者朱国亮)在江苏淮安，新近出现一种新的诈骗方式，诈骗分子利用微信加海量附近人，然后配对实施诈骗。警方提醒微信加附近人需警惕“克隆”诈骗。

淮安市一名陈姓女子不久前就遭遇这样的诈骗。当天，这位女子收到“男友”微信，让她转900元，应急修一下手机。她当时正上班，十分忙碌，看到头像、昵称与男友相似，就随手把钱转了过去。

可事后，她与“男友”聊天，发现对方说话怪异，不像平常聊天时的男友，便问了几个简单问题，结果“男友”都支支吾吾答非所问。最后，“男友”竟将其拉黑了。女子打电话向男友确认，结果发现自己已被微信“克隆”男友给骗了，于是报警。

接报警后，民警立即根据陈某提供的信息，展开侦查工作，并于近日将犯罪嫌疑人严某抓获。经查，严某在近两个月的时间内，用“克隆”熟人微信的方式作案3起，涉案金额近5000元。

据嫌疑人严某交代，他平时经常出没于商业广场、购物中心等人员密集场所，然后利用微信“附近的人”功能，发送海量添加好友请求。添加好友后，会仔细观察他们的朋友圈，推测他们之间的社交关系并进行配对，然后“克隆”一方的微信头像和昵称实施诈骗。

侦查过程中，警方就发现，陈姓女子和其男友手机都曾添加嫌疑人严某为好友。为此，江苏警方特别提醒，不要随意添加陌生人，朋友圈晒晒个人隐私，警惕“克隆”诈骗。

